

# 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表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机构填报)

申请设站单位全称：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单 位 地 址：无锡市钱荣路 88 号  
单 位 联 系 人：华继松  
联 系 电 话：0510-85505103  
电 子 信 箱：huajs66@163.com  
合 作 高 校 名 称：南京理工大学

江 苏 省 教 育 厅  
江 苏 省 科 学 技 术 厅 制表

|                              |              |    |      |    |      |    |
|------------------------------|--------------|----|------|----|------|----|
| · 申请设站<br>单位名称               |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 |    |      |    |      |    |
| 单位性质<br>(党政机关/事业<br>单位/社会组织) | 事业单位         |    |      |    |      |    |
| 专业技术人员或<br>管理专家(人)           | 146          | 其中 | 博士   | 7  | 硕士   | 64 |
|                              |              |    | 高级职称 | 76 | 中级职称 | 49 |

### 科学研究平台情况

| 平台名称                       | 平台类别、级别         | 批准单位 | 获批时间  |
|----------------------------|-----------------|------|-------|
| 国家道路交通管理工程<br>技术研究中心       |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br>国家级 | 科技部  | 1995年 |
| 道路交通集成优化与安全<br>分析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 | 国家工程实验室<br>国家级  | 发改委  | 2016年 |
| 道路交通安全公安部<br>重点实验室         | 重点实验室<br>省部级    | 公安部  | 2013年 |
|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 国家级             | 人社部  | 2010年 |
| 院士工作站                      | 市级              | 市科技局 | 2013年 |

设站单位与高校已有的合作基础(分条目列出,限1000字以内。其中,联合承担的纵向和横向项目或成果限填近三年具有代表性的3项,需填写项目名称、批准单位、获批时间、项目内容、取得的成果等内容,并提供证明材料)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交科所”)已与南京理工大学建立了广泛深厚的合作基础,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科研合作方面。2018年,南京理工大学承担了交科所道路交通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越野车滚翻事故中乘员损伤响应仿真与模拟试验研究”(课题编号2018ZDSYSKFKT08),项目研究期间建立了车辆翻滚事故仿真模型、设计了模拟翻滚试验并撰写了试验报告、发表EI检索论文1篇、发表中文核心期刊1篇并完成事故案例仿真分析报告2份;2019年,交科所同南京理工大学开展科研合作,共同开展了“路口智能网联信息交互装置研发”、“城市快速路交通流调控仿真方法研究”等两项合作课题研究;

二、技术服务方面。交科所国家道路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为南京理工大学项目团队开发的“DTAM D39 雷视一体化微波检测器”进行了专项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三、学生实习方面。近年来,南京理工大学已选派多名优秀硕士、博士研究生来交科所实习。实习期间,学生们还参与了交科所的项目开发和课题研究,例如2019年,南

京理工大学选派的优秀学生在交科所实习期间参加了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的运维项目、“部级公安交通管理业务核查比对整合关键技术研究”等研发工作；

**四、学生就业方面。**交科所近年来多次前往南京理工大学开展校园招聘工作，并先后招收数十名南京理工大学应届毕业生。

#### 工作站条件保障情况

##### 1.人员保障条件（包括能指导研究生科研创新实践的专业技术或管理专家等情况）

目前公安部交科所拥有研究员 21 人、副研究员 53 人；2 人入选“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5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3 人享受公安部部级津贴、3 人入选省市特殊贡献专家，4 人入选江苏省“333”工程人选；11 人受聘东南大学、同济大学、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武汉理工大学、江苏大学、铁道警察学院等高校担任兼职教授。

##### 2.工作保障条件（如科研设施、实践场地等情况）

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我所是国家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道路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依托单位，是全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的挂靠单位，建有道路交通集成优化与安全分析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道路交通安全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和院士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同时，由公安部、工信部、江苏省人民政府三方共建的国家智能交通综合测试基地即将建成并投入使用。

此外我所还建有交通事故分析鉴定技术实验室、公路交通管控技术实验室、城市交通控制技术实验室、交通管理牌证及 RFID 技术实验室、信息系统安全运维和数据分析实验室等供科学研究使用。

##### 3.生活保障条件（包括为进站研究生提供生活、交通、通讯等补助及食宿条件等情况）

公安部交通管理科学研究所将为进站研究生提供必要的生活、学习和工作条件。对进站研究生做好安全教育，并为进站研究生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根据实际情况为进站研究生安排食宿，并根据我所实习生相关管理规定，按照实际进站工作天数，按 100-180 元/天的标准发放生活补贴。

##### 4.研究生进站培养计划和方案（限 800 字以内）

（一）培养目标：交通运输工程是包含人、车、路、环境及能源为一体的综合性学科，兼有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多重特点。交通运输学科培养的工程硕士应品德良好、身心健康、热爱祖国、遵纪守法；要求掌握交通运输领域的基础理论、方法和技术，具有从事交通控制系统、交通运营系统、交通设施管理系统等的设计能力，以及交通运输组织管理能力；具有一定的实践工作经验，能解决交通运输系统的实际问题，具有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创业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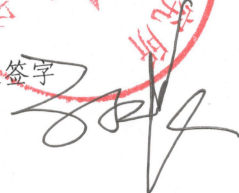




（二）研究方向：交通运输工程的主要研究方向有交通信息感知与分析、道路交通安全与控制、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载运工具运用与维修管理等。

（三）培养方式：紧密结合交通运输领域的发展前景，立足于社会的人才需求，通过工作站的建设，鼓励学生到研究所进行联合科研攻关，解决生产和管理中的实际问题。

（1）建立实习生筛选制度。在实习岗位确定与学生遴选阶段，由研究所和高校共同收集汇总审核并发布研究生工作站的岗位需求与数量等信息，然后根据学生志愿和导师意见确定学生的实习岗位，对拟进入研究所学习、实践的研究生实行滚动筛选制度。

(2)建立高校与研究所的双导师制度。由研究所具有高级职称的技术人员自由申报，高校组成学术委员会评定，给予研究所导师资质。学校导师与研究所导师通力合作，共同制定研究生的培养计划和培养方案。研究生进入工作站后，研究所导师主要负责研究生的实践环节的指导，学校导师主要负责研究生理论环节的指导。研究生培养专业实践应在研究所完成，项目研究与学位论文可以在学校或研究所完成。

(3)健全研究生工作站管理制度。为了高质量完成研究生联合培养任务，拟成立工作站联合领导小组，由南京理工大学相关学科和研究所相关负责人组成；施行定期会商制度实现动态精细化管理，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明确校所对口部门的工作程序，为进站研究生的科研与生活提供保障。

|   |   |   |
|---|---|---|
| <p>申请设站单位意见<br/>(盖章)</p>  <p>负责人签字</p>  <p>2020年8月27日</p> | <p>高校所属院系意见<br/>(盖章)</p>  <p>负责人签字</p>  <p>2020年8月28日</p> | <p>高校意见<br/>(盖章)</p>  <p>负责人签字</p>  <p>2020年8月28日</p> |
|---|---|---|